

证券代码：837681

证券简称：天池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广东天池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8 月 2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8 月 17 日，书面通知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柯泽龙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其他高管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广东天池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公司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半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公司 2018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报告予以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广东天池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广东天池茶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股转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《关于发布〈挂牌公司股票

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>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公告〔2016〕63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半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，确认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，报告予以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广东天池茶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天池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天池茶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9 日